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新北地方法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**中華民國113年6月19日發文**
發文字號：新北院楓人字第1132110123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3年第3次儲備身心障礙約僱職務代理人甄試符合應試資格人員名單、甄試時間及地點等相關事宜。

依據：本院113年第3次儲備身心障礙約僱職務代理人甄試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符合應試資格人員名單如下：

A01許○銘、A02沈○寬、A03李○佑、A04彭○蓮。

二、甄試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符合參加甄試人員請於113年6月24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50分於本院行政大樓1樓集合（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2段249號）。

(二)打字測驗時間及地點：上午11時，本院2樓電腦教室。

(三)口試時間及地點：下午3時30分，本院3樓簡報室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甄試當日請攜帶國民身分證、護照、具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全民健康保險卡或駕駛執照等，任一正本報到應試，並隨專人引導前往應試場所，逾時未參加甄試者，視同放棄。

(二)本甄試日期如遇颱風或其他天然災害等重大事故，經新北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宣布該日停止上班，則另行擇期舉行，並於本院（https://pcd.judicial.gov.tw）及司法院（https://www.judicial.gov.tw）官網徵人啟示發布公告，不逐一個別通知，請隨時注意以維權益。

院長 許仕楓